

穿越COS

淘气 俏王妃



下

ni niao wang fei



穆丹枫 著

不风流不成王爷，
不调皮不为公主。

鬼灵精公主与精明鬼王爷撞上了……

亡国公主也算公主？

阎王，
你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穿越COS



不风流不成王爷，
不调皮不为公主。
鬼灵精公主与精明鬼王爷撞上了……
亡国公主也算公主？
阎王，
你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淘气俏王妃 / 穆丹枫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2

ISBN 978-7-5399-5089-1

I. ①淘… II. ①穆…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15384 号

书 名 淘气俏王妃

著 者 穆丹枫

责任编辑 胡 泊

装帧设计 天下装帧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通联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36

字 数 500 千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5089-1

定 价 49.80 元(全二册)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Tao qi qiao wang fei Tao qi qiao wang fei



第二十六章	爱不起那便散了吧！	285
第二十七章	独情蛊，忘情蛊	295
第二十八章	为尔生，为尔死	305
第二十九章	什么才是真相	316
第三十章	人工呼吸 VS 回光返照	327
第三十一章	大师兄的秘密	337
第三十二章	圣女血	349
第三十三章	我们是什么关系	358
第三十四章	好苗头，好兆头	370
第三十五章	蜃楼幻境	381
第三十六章	要命的选择	392
第三十七章	女娲族的圣女	404
第三十八章	前生还是今生	418
第三十九章	回到现代	430
第四十章	真公主归来	443
第四十一章	跳崖穿越	455
第四十二章	相见对面不相识	464
第四十三章	赝品？正品！	475
第四十四章	一种相思，两处闲愁	488
第四十五章	午门魂飞	501
第四十六章	谁偿还谁的债	511
第四十七章	最后一次机会	522
第四十八章	诡异的梦境	531
第四十九章	怕什么？我又不是母老虎	544
第五十章	大结局	552



第二十六章

爱不起那便散了吧！

龙符月的逃跑计划早已在她的脑子里演示了很多遍，所以她一离开凤千羽的书房，便直接出了府门。东西自然不能随身携带，如果让府里的人看到她拿包袱出门，肯定会起疑心。幸好她前些日子把老皇帝赐给她的黄金都换成了银票。有了钱，还愁没有东西么？

她在街上转了一圈，趁后面跟随的侍卫不注意，用昏睡蛊将那人放倒，这才直奔出城。她知道凤千羽肯定会来追赶，早已想好了所有退路。要想避过凤千羽的追踪，只能走水路。

匆匆来到那条河边。这河很宽，水深浪急，幸好她水性极好，一个猛子扎进去，向前游走。

游出了约摸有七八里路，她便来到一个河岸略略平坦的地方，伏在水草中静静地等着。

她知道，她暂时不能上岸。如果凤千羽多派几条搜索犬，肯定还能在岸边嗅到她的气味。

而这个地方常常有牲畜前来喝水，她等的就是那些牲畜。约摸过了半个时辰，平坦的河岸上果然来了一群牲畜，有马有牛，还有几只羊。

龙符月在水中一窜而上，骑到了一头牛身上。那是头老黄牛，估计它这一辈子也没让人骑过，一惊之下，顿时发起疯来，驮着龙符月一顿狂奔。龙符月没想到平日里慢吞吞的牛发起疯来居然能跑这么快，险些被它颠下去。

但成败就在此一举，好歹她也有些武功，所以她抱着牛脖子说什么也不松手，这样直直跑出去十几里路。那牛终于被她制服，驮着她慢慢行走起来。

龙符月因为炼制忘情蛊，身子本来就虚弱得很，由于还有一口气支撑着，才没有晕过去。此刻伏在那老牛背上，只觉整个身子仿佛都散了架，恨不得睡上一觉。

285

第二十六章
爱不起那便散了吧！





但她知道她现在远还没有脱离危险，在忘情蛊发作之前，必须走远一些，再走远一些。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她也不知道骑着那头老牛走了多久，只觉得头脑一阵阵发晕。她知道，那忘情蛊就要发作了！

她四下看了一眼，此处是个山谷，没有任何人烟。她心中一沉：“老天，你要亡我吗？竟然让我在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蛊毒发作……被野兽叼了怎么办？！”

她原先的逃跑路线是，从水里跳出来骑上什么东西后，跑离河岸二三里就下来。然后找个城镇的小店住下，等蛊毒发作后再走。

但千算万算没想到竟然骑了一头疯牛，这疯牛跑起来速度不输给骏马，她可不敢中途跳下来。只好任由这只牛奔跑，却没想到居然跑到这大山里来了。

这可如何是好？龙符月要懵了。她急切地四下看了一眼，忽见前面不远处的一块大石上似乎站着一个人。此时她的眼已经有些朦胧不清，只瞧见是一抹白影。心中一吓，扑通一声掉下牛背。眼前一黑，一个白影飞快掠过……

一切的一切，都已成昨日，羽毛师兄，再见了！也不知过了多久，龙符月慢慢睁开了眼睛，触目所及是一个晃动不已的青色顶棚，身子摇摇晃晃的，像是躺在什么车里面。

“咦，我这是在哪里？”龙符月转转眼珠，想起身，却觉得身子像散了架一般，动一动就疼得钻心。

“我记得我急着上班，然后看到一只狐狸狗过马路，接着来了一辆大车，我为了救那只狗狗，被车撞飞了出去……”

龙符月蓦然抱住了脑袋！天，她不会是已经死了吧？为救狗狗英勇献身？！那报纸的头版头条会不会报道一下她这位救狗狗的烈士……那勾魂的小鬼又在哪里？她怎么看不见？还有，她怎么感觉现在就像是坐在一辆老牛破车里？难道这阴间不是和阳世同步的？

她正万分纳闷，忽见车帘一掀，一个男子弯腰走了进来。龙符月一见到这个男子，立即睁大了眼睛。

哇！极品帅哥！她终于见到活的极品帅哥了！那男子一身素白的袍子，黑发不曾束起，随意披散在肩头，额间有一道宝蓝色抹额。他的肤色有些苍白，惊为天人的眉宇间掩不住清高和傲岸，略有些单薄的唇比常人少了些血色，目光淡然而冰冷，流泻如月华。

也不知为何，龙符月在他的眼中竟然看到一丝怜悯：“你醒了？”

龙符月愣愣地瞧着他，忽然开口说出了一长串：“牛头？马面？不对，不对，哪里有这么漂亮的牛头马面？！那你是黑白无常中的白无常？天，我一直以为白无常是那种脸色惨白，舌头伸出老长，吊死鬼似的模样呢，哪里想到会这么漂亮！丫的，破电视剧误导我了！”

那人微微皱了皱眉头，不知她满嘴里跑的什么火车。他伸出手在她额上摸了一摸，龙符月只觉他一只手冰冷彻骨，让她情不自禁打了个冷战。

唉，阴间就是阴间，这帅哥帅得人神共愤，而手却和死人手一样，冰冷冰冷的……

“喂，你怎么不说话？扮酷呢？对了，你的搭档兼好哥们黑无常呢？是不是也像你一样这么帅？”

龙符月十分兴奋。呵呵，如果阴司里的人都这么漂亮，那么她就不急着去投胎了，干脆在这里泡帅哥得了。

那男子似乎被她打败了，抚了抚自个的额头：“什么黑白无常？！这里又不是阴间！龙符月，你不会连我也忘记了吧？”

龙符月一愣，这才隐隐感觉这人有些眼熟，可在哪里见过却想不起来了。

“不是阴间？那你怎么穿着一身古人的衣衫？难不成——我穿越了？！”龙符月险些惊跳起来。她吃力地爬起来，掀开车帘向外一看，这里好像是一条官道，官道上时不时有人经过。骑马的，坐轿的，步行的，虽然穿着各不相同，但却都是古装……

天！原来我真的穿越了，龙符月彻底怔住。心中也不知是喜是忧，瞪视着眼前这个帅哥，她的口水差点流出来：“我记得看穿越小说，女主穿越了以后都会遇到一个帅帅的男主，难道——他就是老天赐予我的老公？哇！真是太帅了！哈哈！”

那人却被她的花痴目光看得有些发毛，淡淡地道：“你醒了便好，你的身上还有伤，先不要妄动。”

有伤？龙符月慌忙检视身上。左手臂青了好大一片，心口有些疼，后背也有些疼，动一动，全身上下似乎无所不疼。晕死，我不会是从天上摔下来的吧？怎么全身淤青？不知我是身穿还是魂穿，这个问题很值得考证……

“那个……这位美人大哥，你有没有镜子？”龙符月很想看看自己究竟变成了什么样子。

美人大哥？！那人俊脸一黑。这是什么烂称呼？！

“你还是叫我大师兄吧，你原先就是这么叫我的。”那人瞥了她一眼，嘴角似乎有些抽搐。





“大师兄？原先这么叫你？”龙符月大脑快速运转，“这个人认识我，还是我的师兄。这么说，我是魂穿了，穿到他师妹身上了！哈哈，有这么个大师兄倒是不错！只是不知道我现在的模样见不见得人……嗯，最重要的是不能让他看出他的师妹已经换了灵魂……”

“大师兄，有没有镜子，我要镜子。”

那个人正是伽若大巫师，他瞥了龙符月一眼，淡漠的眸子里似又有一丝怜悯。他也不言语，手指微微一弹，青棚的车顶忽然似水波似的荡漾起来，渐渐地幻化成一面明镜，照得人纤毫毕现。

法术！哇，这不就是传说中的法术吗？她的这位大师兄难道是神仙？她穿越到仙侠世界来了？龙符月睁圆了眼睛，又差点跳起来，看着镜中的人儿：“咦，这不还是我自己吗？就是肤色有些青白，一副营养不良的样子。哈哈，没想到我在这个时代的躯壳也是这副相貌，倒省得我去适应了。”

伽若大巫师看着她对着镜子一直傻笑，不由摇了摇头，一直冰冷没有感觉的心里似有一丝暖流沁出，轻轻叹了口气：“或许，把一切都忘记对她来说倒是一件好事……”

他在摇光国的时候，就已经看出了龙符月身上有独情蛊，而且也看出了她和凤千羽之间的感情纠葛。凤千羽花名在外，又是个心高气傲的王爷，他们对这份感情并不看好。

因为凤千羽非说他是他的师兄，所以摇光国的皇帝大起疑心，表面上虽然看不出什么，但对他的防备心却日益加重。他性子本来就懒散，不喜欢权力争斗，前些日子寻了一个由头，便出来了。

也不知是什么心理，他便来到了这天璇国。却不料来到这里不久，身上的旧疾发作了。他便寻了一个隐秘的山谷，用巫力为自己疗伤，不料刚刚将旧疾压下去，便见这个丫头骑了一头牛奔过来。还没到跟前，人便晕了过去，自牛背上掉了下来。

他生性淡漠凉薄，如是碰到了别人，他或许不会插手，但他对这个丫头甚有好感，自然是不忍心把她扔到山谷里喂狼。只好抱着她下山，租了一辆青棚马车，上了官道。

他本来是随处乱走，没有一定的目标，但现在身边有了这个丫头，他就不再这么随意了。想了一想，知道凤千羽肯定会不甘心满国搜捕。为今之计，也只能带她先离开这天璇国再说了。

龙符月这一晕就晕了将近两天，她在牛背上摔下来摔得当真不轻，手臂都跌断了。伽若大巫师为她上药包扎了一下。他一生禁欲，所以龙符月颇为有

料的小身板在他的眼中和一块五花肉没啥区别。他自然也看到了她心口上那些密密麻麻的针孔一样的血洞，他虽然主修巫术，但到底和那个玩蛊大行家大祭师做了数年的冤家对头，对蛊术也颇有研究，自然知道她这些血洞的由来，心中竟然破天荒有了一丝心疼的感觉。他用巫力将那些血洞愈合，知道女孩子爱美，又用幻术将她身上的鞭痕抹去……

龙符月就像是一个新生的娃娃，对什么都感到异常好奇，最好奇的自然是他的巫术，常常缠着他教给她。伽若也不怎么拒绝，教了她几个小巫术。龙符月倒也聪明，一学便会。只是她性子有些毛躁，有一次变火，险些把这马车的篷子给烧掉。幸好伽若救得及时，总算有惊无险。

路上自然也碰到了一些巡查的士兵，但伽若用了一个换颜的小法术，便将那些士兵轻轻松松打发过去。他轻易不进城歇息，大部分都绕道而过。这样一直走走停停，不知不觉，五六天过去了。

龙符月身上的伤已经好了七七八八，她在马车里再也闷不住，遥见前方又有一座城池，她便吵着要去城里见识热闹。伽若沉吟了一下，便驱车入城。此处已经是天璇国的边关城市，过了这里，便是开阳国的国境了。

城门处自然有检查的士兵，龙符月一瞥眼间，忽见城门内墙上张贴着一张画像。娥眉淡扫，水灵灵的大眼睛，嫣红的小嘴，怎么看怎么面熟，心里有一种好熟悉的感觉。而且这画画得极为传神，显然画这幅画的人十分用心。龙符月怔了一怔，忽然想起，这不就是自己嘛！咦，她的画像怎么会在这里？

再看看画像下的文字，那却是一首歌词：

引歌长啸浮云剑试天下 白衣染霜华

当年醉花荫下红颜刹那 菱花泪朱砂

犹记歌里繁华梦里烟花 凭谁错牵挂

黄鹤楼空萧条羁旅天涯 青丝成白发

流年偷换 凭此情相记

驿边桥头低眉耳语

碧落黄泉红尘落尽难寻

回首百年去

镜湖翠微低云垂 佳人帐前暗描眉 谁在问君胡不归

此情不过烟花碎 爱别离酒浇千杯 浅斟朱颜睡

轻寒暮雪何相随 此去经年人独悲 只道此生应不悔

姗姗雁字去又回 荼蘼花开无由醉 只是欠了谁 一滴朱砂泪……

字体道劲有力，龙飞凤舞，龙符月不由看得呆住，心底深处似有一根隐秘





丝线被轻轻一拨。莫名的,她便想流泪……

她摇了摇头,叹了口气。暗思:“这不就是《朱砂泪》么?没想到这里的人居然也知道。这画配歌词倒也新奇。这么有收藏价值的画没想到会被张贴在这里,唉,真是暴殄天物……”

由于伽若使用了障眼法,那些守门的兵士看不出龙符月和画像上的女子有任何相似之处,二人很轻松地进了城。在城里闲逛了一会,龙符月腹中有些饥渴,便拉着伽若跑到了一家酒楼里。

伽若照例仅仅要了一盘青菜豆腐,几个馒头,一碗清水。龙符月这几天跟着他吃素,嘴里几乎能淡出鸟来。这时再也忍不住,抱怨道:“大师兄,我要吃肉!再吃豆腐我自己都快变豆腐了!”又自腰里摸出一锭大银晃了一晃,笑眯眯道,“不用担心钱,我身上有银子呢。”

说起这个,龙符月可得意了。那一天她无意中在袖中一掏,居然掏出一沓银票,数了数足足有上万两。

这下子她乐得摸不着门。刚刚进城的时候,她便到票号兑了一些银钱出来,又买了几件衣衫,把身上的破衣烂衫都扔掉了。今日进了这家全城最大的酒楼,满以为能够大吃大喝一顿,却没想到伽若又是只要了青菜豆腐,不由抱怨出声。

伽若看了她一眼,淡淡地一点头:“你可以要些荤菜的。”

“耶!”龙符月兴奋地跳了起来,招来了店伙计,要了脆皮大肠、五夫醉鸡、鲜果银耳、百合虾婆,四样荤菜加一壶甜酒,吃了个尽兴。

酒楼历来便就是消息来源和八卦集散之地。此刻正是饭时,大厅中人声鼎沸,热闹无比。一个相貌有些猥琐的汉子正唾沫星子乱飞地说一件新闻。

“喂,大家最近可听到一个天大的新奇事没有?”

天大的新奇事?龙符月顿时拉长了耳朵。

只听另外一个汉子言道:“你是说那件轰动京城的九王爷杀妻案?”

那猥琐汉子点了点头:“对啊,对啊,那位玉衡国的璎珞公主据说貌美如花,本来和我们九王爷正是一对,听说前几天举办的婚礼那可是盛大得不得了。这本来是一件好事,你想想,玉衡国和我们天璇国强强联手,还有哪个国家敢小觑?”

旁边的一个汉子冷笑道:“貌美如花有什么用?这女子可是太不贞了,配不上我们九王爷,居然在成婚第三天便和自己的侍卫私通,被九王爷抓了个正着!更诡异的是那一天正好玉衡国的国王和我皇陛下去云王府探望,正好把那璎珞公主的奸情撞破。我们九王爷可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怎么受得了

这个，当场便把奸夫淫妇击毙……”

“嘿嘿，听说玉衡国的国主心疼无比，但却说不出别的话。自个大闺女不争气，丢人现眼，他也没办法。”

“是啊，是啊，这个嫁出去的闺女泼出去的水，那位璎珞公主既然嫁给了我们王爷，那便是我们王爷的人。她给王爷戴了这么大一顶绿帽，自然是该杀的。九王爷杀了她那也是自个的家事，那位玉衡国的国君是无法干涉的……”

“唉，那个玉衡国的国君不会甘心的，只怕两国会因为这个起战事。”

“打就打！谁怕谁！玉衡国弄了这么个烂货许给我们王爷，是男人谁受得了这个？我支持我们九王爷！”

“对！我也支持！这才是有血性的真汉子！”

这个话题很吸引人的注意力，许多闲客都伸长了耳朵，你一嘴，我一嘴，说得异常热闹。

龙符月倒听明白了个大概。她暗中撇了撇嘴：“这个时代还真是个男尊女卑的时代，只允许男子风流，不允许女子爬墙。唉，那位璎珞公主也是，既然和自己的侍卫有了私情，干吗还要嫁给那位九王爷？莫非是父母迫嫁的？唉，真是可怜孩子……”

忽听一人神秘秘道：“在下还听到一个隐秘的消息，听说我们九王爷和那位璎珞公主成亲三日，根本就没洞房。那位璎珞公主一怒之下才爬了墙的……”

“唉，皇家的事谁知道呢？我听说我们九王爷也另有心爱的女子，是一位姓龙的亡国公主。瞧见城门口的那幅画像没？便就是那女子。听说那姓龙的女子失踪了，王爷发疯似的找她，悬赏十万两雪花银呢……”

“十万两雪花银？！那可是大手笔！”龙符月张大了嘴，“唉，这个王爷就是和普通人不同，出手贼大方。没想到那位女子倒是和我同姓，连相貌也差不多。嘿嘿，我如果冒充她或许也能冒充得了，说不定十万两银子就到手了，哈哈……”

又一想：“还是算了吧，听这些百姓言语，那位九王爷简直就是个杀神。他心里可以有别的女子，还这么大张旗鼓地找。那位璎珞公主和侍卫私通一下就被他杀掉了，对人对己还真是双重标准。只许他放火，不许别人点灯。我决定了，从现在起，要鄙视他！这种男人送给我也不要，还是大师兄好些……”她手托着腮儿，望着大师兄出神。

伽若自然也听到了那些百姓的谈论，看了这个丫头一眼，见这丫头听得





津津有味的，浑不知自己也曾在这里唱过主角，不由得摇了摇头。龙符月的故事他早听闻了一些，知道这次凤千羽娶妻杀妻绝对不像百姓口中所传的那样简单，说不定还是凤千羽的一个计谋……

唉，一切的一切，过去了也就罢了，再追究也没什么意义。这个丫头既然选择了这条道路，那就证明她是想彻底把那位九王爷忘记了，还是带着她远离这个是非之地吧。一抬头，见这个丫头很莫测地望着他，他的心微微一跳。他慢慢吃完那盘青菜豆腐，站起身来，淡淡地道：“走了。”率先走了出去。

龙符月忙在桌上抛下一锭大银，很慷慨地说了一句：“不用找了。”在店小二的殷勤相谢下，跟上了大师兄的脚步……

天璇国的国都内，郡主府门口依旧是一如既往的萧条。

在龙符月曾经住过的偏殿内，案几上是一张张画纸，而这些画纸上都画着同一个女子，有含羞的，有带笑的，有薄怒的，有佯嗔的，种种神情，种种体态……每一张画像下都题着一首词，那些歌词正是龙符月曾经唱过的。凤千羽记忆力超好，倒全部记了下来……

夜已经很深了，凤千羽还在案前挥毫作画。他细细勾勒，由于笔下的女子早已深入他的骨髓，所以，不大的功夫，那女子的相貌又在他的笔下栩栩如生……

292

小狐狸趴在旁边已经睡了好大一觉，睁开惺忪的狐狸眼，看他居然还在作画，不由撇了撇尖尖的嘴：“喂，我说你可真是死脑筋。你画上一幅，然后让画匠临摹也就是了，犯得着这么没日没夜地画吗？这么多的城门要贴，你要画多少？唉，可惜你这个时代还没有印刷术，不然印刷还快些……”

用小爪子又拨了拨那些画像，嘴里啧啧了几声：“没想到你的画功也如此了得。嗯，写的字也很不错，倒真是全才呢。比那个丫头强多了，那一天我亲眼看到她写字，那字写得，像狗爬似的……”

凤千羽身子微微一震，抬头望了它一眼：“你看到她写字了？那她写的字在哪里？”

小狐狸在屋子里东翻西找，终于在一角旮旯里找到一个纸团。顺手递给了凤千羽：“你瞧，这是她才来郡主府的时候给我列的菜单……”

凤千羽接过来展开一看，上面真的是一些需要采购的菜单……龙符月在现代的时候从来没使用过毛笔，在这里用毛笔写的字比那位不学无术的韦小宝强不了多少。八个字便能概括：歪七扭八，惨不忍睹。

凤千羽小心地将那纸团伸展平整，呆呆地看了一会，又小心翼翼地叠好，放在了衣袖之中。仿佛这张纸是哪位名家的大作，折叠得异常小心。

小狐狸怔怔地在一旁看着，忽然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既知今日，何必当初？唉，没想到你倒是个情种，可惜她却知道了。”

凤千羽身子一僵，并不理它，继续作画。

小狐狸看着他的背影，忽然叹了一口气：“说起来你对付瓔珞公主的手段也太狠辣了些，居然就这样被你冤枉死了……”

凤千羽淡淡地道：“她曾让符月含冤莫白，我自然也要她尝尝这个滋味！”

小狐狸两只碧油油的眼珠望着他：“你娶她就是为了报复她？”

凤千羽冷冷地道：“也不全为报复。这个女子心肠太过歹毒，居然想趁符月失踪的这段时间将她害死。就凭这一点，我便不能让她活在这个世上！”

小狐狸拍了一下他的肩膀：“老兄，你也够歹毒的。先同意人家的婚事，让那位瓔珞公主高兴得险些没飞上天去。把人家娶进门以后又来了个不闻不问，根本不和人家同房。最后还设计把她和那位侍卫剥了衣裳，关在一起，然后叫了那么一大群人来捉奸……啧啧，这条毒计还真是天衣无缝，让玉衡国的国主来了个哑巴吃黄连……你真不是个好人！”

凤千羽淡淡地道：“我从来没说我是个好人，有些计策我原先只是不屑于使，并不是不会使。当日他们用毒计设计了符月，害得她百口莫辩，我这不过是为符月讨回公道而已。本来为了符月，想暂时放过他们，但他们就是不知趣，逼我太甚。这是她自己寻死，也怪不得我。”

小狐狸撇了撇尖尖的嘴：“你倒是报了仇了，可你也惹得老皇帝震怒。不是也把你贬了几级，由亲王直接变成郡王了，连帅印也夺了去……”

凤千羽微微一笑：“你以为我现在还稀罕这什么劳什子亲王么？如不是为了方便寻找符月，我连这郡王也不想当。至于你所说的帅印，老子早就不想执掌了！不过，这只怕却由不得我……唉！”谈谈说说间，一幅画像又已经画好。这次却是题了一首词：

掠水惊鸿，寻巢乳燕，云山记得曾相见，可怜踏尽去来枝，寒林漠漠无由面。人隔天河，声疑禁院，心魂漫逐秋魂转，水流花谢不关情，清溪空蕴词人怨。

这幅画像却是龙符月发怒的样子，他怔怔地瞧着，心中忽然暗暗叹了一口气：“符月，符月，但愿天可怜见，让你能看到这些画像，看到这些词，或许你感我之诚，会回来找我……”

不知不觉，天色已发白，凤千羽掷了画笔，正想去休息一会，忽听外面大门被拍得山响。

他微微皱了皱眉，开了大门，外面却是一大队侍卫，盔甲鲜明，为首的正是他原先手下的大将张云龙。





他用一条独臂高举着一个黄布包，旁边一个太监模样的人宣读了圣旨：“奉天承运，皇帝诏曰，玉衡国发兵进犯我天璇国国境，北宇郡王凤千羽立即官复原职，挂帅出征，不得有误……”

张云龙满含热泪，将那个黄布包高举过头顶，奉于凤千羽。他不用看也知道，那黄布包正是帅印……

第二十七章

独情蛊,忘情蛊

弹指间两年已经过去了。

两年的时间说长不长,却足以改变好多事情。天璇国和玉衡国这一场战役足足打了两年,无数百姓在战役中流离失所,无数兵卒做了战场上的游魂……

凤千羽从来没打过这么棘手的仗,玉衡国和天璇国实力相当,而对方的元帅也是个极有谋略的人物,当他的底牌一张一张亮出来时,还真叫凤千羽吃过几次亏,有一次更险些要了他的命,身上多了几道伤。不过他到底不愧他那不败战神的称号,很快抓住了那人的打仗特点,抓住了战场上每一个瞬息千变的战机,从边境一直杀到玉衡国的国都。

等他终于把战旗插上了玉衡国的皇宫之上,时间已经过去了两年多。玉衡国的国君率领文武百官,打着赤膊出来投降。

两年的戎马征战,凤千羽多了几丝沉稳,但邪魅的眸子里也多了几分血腥的杀气,轻轻一眼扫过,便足令所有的人胆寒。

城破之日,凤千羽换下了一袭战袍,又穿上了他那套白衣,在一个小河边坐足了足足一上午。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只看到他回来时,眸子里是难掩的疲惫和说不出的空虚……明明是得胜凯旋,可心里却像是缺失了好大一角,再也找不回来……

比起凤千羽的血雨腥风,龙符月这两年却过得顺风顺水。伽若毕竟是个巫师,一身巫术惊人,在开阳国自然得到了重用,被封为首席大巫师。为了拉拢伽若,开阳国的国君认龙符月做了妹子,龙符月成为一位真正的郡主。

伽若又教给龙符月一些巫术,由于她内功浅薄,修炼的巫术自然也不是很高深的。不过却很能唬人,让龙符月很炫了一把。唯一让她不爽的是,伽若虽然比较宠着她,但一直冷冰冰的,像个捂不热的大冰块。对待她似兄,又似父,就是不像情人,让她想撒撒娇也总要看他的脸色……

而且伽若行踪很是诡秘,常常失踪一段时间,让她想找也找不到……问

295

第二十七章
独情蛊,忘情蛊





他，他却只是淡淡一笑，拍拍她的脑袋，让她少管闲事。反正他失踪也仅仅七八天，一来二去的，龙符月也就懒得问了。

龙符月聪明美貌，人又直率可爱，又是伽若大巫师身边的人，这两年里围绕在她身边的男子倒也真不少。其中就包括开阳国的两位王爷，阳琨羽和阳瑾轩，他们是开阳国国君的胞弟，地位尊贵，一个温润如玉，一个滑稽幽默，和龙符月见过几次面后，便成了伽若所居住的府邸——问天馆的常客。

伽若又失踪三天了。

龙符月百无聊赖，便和阳氏兄弟来到野外放风筝。

其时正是春天，风轻水软，景致怡人。

三人放了半天的风筝，都有些疲累，眼见天色渐渐暗了下来。龙符月便提议弄一个野炊。

那两位王爷巴不得能和她多待一会，欣然答应。他俩虽然是公子哥，倒也会一些拳脚功夫，轻功好，箭法也不错。

龙符月捡了一些干柴，他俩也打来了野味，居然是两只兔子和两只野鸡。兄弟二人打猎虽然内行，但到底是养尊处优的公子哥，根本没进过厨房，更别说烤制野味了。这烤制野味的任务自然是落在龙符月身上。

龙符月嘻嘻笑道：“我先烤制一个叫花鸡给你们尝尝。”

掏出怀中的匕首，将那野鸡掏出内脏，也不拔毛，用水和了一团泥裹住鸡身，架在火上烤了起来。烤了一会，泥中透出甜香，待得湿泥干透，剥去干泥，鸡毛随泥而落，鸡肉白嫩，浓香扑鼻。她又自怀中掏出一些油纸包，将一些粉末撒在上面，边撒边烤，不大一会，鸡皮金黄铮亮，香气浓郁，沁入鼻端。龙符月顺手将那只鸡撕成三块，给兄弟二人一人一块，自己也吃了起来。

那两个王爷还从来没吃过这样的野味，接过来一尝，不由挑大拇指赞赏。看向龙符月的眼光中更多了几分爱慕。

阳琨羽温润的眼眸中透出一抹亮色，微微笑道：“符月，没想到你还有一手好厨艺，谁娶了你那可有福了。”

阳瑾轩也做了一个鬼脸，道：“符月，你干脆嫁给我们其中一人得了，哈哈……”

他还没哈哈完，龙符月就用一根木棍敲了一下他的脑袋：“胡说什么呢？你想也不要想，我才不嫁给王爷呢。”

“为什么？”阳瑾轩苦了脸，半真半假地，“那我们兄弟岂不是没机会了？你想嫁给谁？”

想嫁谁？龙符月一愣，脑海中似有一个白色的影子一闪，心中一阵莫名的

酸痛。她想抓住那个影子看看，却又看不清楚，瞬间不见了。

她摇摇头，再摇摇头：“那个人不会是我的梦中情人吧？怎么时不时地在我脑海里闪动？嗯，一身白，莫非是大师兄？哈，莫非我潜意识里喜欢的是大师兄？可大师兄像座冰山似的，怎么捂也捂不热……”说起这个来，龙符月就有些丧气。

她当初一睁开眼睛，看到的就是大师兄，满以为他就是自己命定的男主角，所以卯足劲追他。

到如今已经两年，却毫无进展，只停留在拉拉小手阶段。这让她很沮丧，不过她倒是没完全丧失信心，毕竟伽若生性淡漠冰冷，别人休想近他三尺以内，而自己不仅能站在他的身边，有时候甚至能抱一下。只是他的身子冰冷冰冷的，冻得她直打哆嗦。

两年的时间，她扑到他怀中的次数却很有限。大部分都被他一个眼神给冰冻回来，乖乖在他身旁站好……

那两个王爷见她忽然出神，阳瑾轩伸出一只手在她眼前晃了一晃：“喂，还魂啦。我说符月，你也太喜欢神游太虚了吧？好歹有我们这两大帅哥在这里，你想其他男人不好吧？”

龙符月在他手上一拍，小嘴一撇，笑嘻嘻道：“我只拿你俩当哥们，可没怎么注意性别，别想歪了……”

龙符月和他二人也相处了一段时间，在她的心目中，已把他们当成朋友，可以一起玩一起闹，但是要再进一步却是绝无可能，她对他俩根本没感觉……

说说笑笑间，龙符月又烤了那两只兔子。噼啪的火焰映红了她的脸庞，她双目如星，唇角含笑，相貌虽不是最漂亮的，却总有让人眼前一亮的感觉……

明月高照，清风送爽，阳琨羽只觉心神俱醉，自腰上抽出一只笛子，吹了起来。

笛声清朗，在山坡上回荡。

阳瑾轩笑道：“我二哥的笛声在开阳国那可是首屈一指的，不过一般轻易听不到，今天沾你的光，我也饱一饱耳福。”

一曲既终，龙符月嘻嘻笑道：“你们要不要听我唱歌？”

阳琨羽眼前一亮，温润的眸子里满是笑意：“好啊，你来唱，我来和。不知你唱什么？”

龙符月看了看天上的明月，笑眯眯道：“我就唱《明月几时有》吧：

明月几时有 把酒问青天

